

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太平门校区2025-2026食堂劳务和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7150010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太平门校区2025-2026食堂劳务和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2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拟选定一家供应商提供食堂劳务服务;最高限价: 食堂营业额的25%(预算: 约120万, 仅供投标人作报价参考, 中标人在合同期内按实际发生额结算), 供应商所报费率超过25%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按下述公式结算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服务期内供应商售出的餐饮商品总价*服务费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太平门校区2025-2026食堂劳务和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太平门校区2025-2026食堂劳务和服务项目: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份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 成立不满6个月的无需提供);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原件);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及《劳务派遣证》(提供相关证书材料复印件且加盖公章)。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的原件);
- 7、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注: 根据相关规定, 以上涉及的证明材料(除第五条特定资格要求外), 投标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一次性提交, 也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详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不再需要提供上述涉及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仅提供信用承诺书而未提供涉及的证明材料的，须在中标后，另行提供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材料须加盖公章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16 09:00到2025-07-22 17:00

获取方式：1. 时间：2025年07月16日起至2025年07月22日为止，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105-6号中环国际广场商务楼2013室 3. 方式：现场携带资料购买或将相关资料发邮件至 JSDT66_6@163.com；邮件请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邮件请以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命名。 4. 报名所需的资料：（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3）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 金额：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6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6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105-6号中环国际广场商务楼2013室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玄武高级中学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农场巷124号
联 系 人： 钟老师
电 话： 1891290796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东田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105-6号中环国际广场2013室
联 系 人： 庄欣瑶
电 话： 17366366009
电 子 邮 件： JSDT66_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庄欣瑶（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